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石碎标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所质押的本公司的股份已办理了提前回购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石碎标	是	15,399,999	2017年11月15日	2018年11月7日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0.00%
合计		15,399,999				100.00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石碎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,4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77%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0 股。

二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质押情况

截止到本公告日，石碎标及家族一致行动人，电光科技有限公司、石向才、石志微、石晓霞、施隆、朱丹总计持股 214,175,000 股，占总股本的 66.38%，累计质押 0 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9日